

金庸手稿邂逅记

潘玲

► 金庸的三张手稿

▼ 金庸馆



我喜欢“三”这个数字，一生二，二生三，生生不息，无穷无尽。我常跟朋友戏言：三点构成一个平面，人生需要三个城市，需要学会三种技能，而写作，当然需要——三张稿子。

这三张稿子，来自《笑傲江湖》，是我在香港文化博物馆偶遇的。那个时候，金庸先生还健在。据说当时金庸先生为《明报》写稿子，每天就是写三张，不多也不少，结尾剩下两行，给工人排版。

金庸的字体瘦削刚劲，跟瘦金体有些相像，字里行间透着大侠的风骨。

这三张稿子被香港文化博物馆视为镇馆之宝，郑而重之地放在玻璃柜里面。尽管我用了无数的努力，从不同的角度去拍，仍是拍不清楚。但是这也不重要吧，我想，大侠嘛，总有那么一点神秘吧。

来港这么多年，第一次偶遇金庸的亲笔手稿，我非常欣喜，似乎破解了大侠的秘密，或者说成为“大作家”的秘密。

吾心安处即吾乡

前一阵子，当大家都在纷纷纪念查先生的时候，我不发一言。并不是没有感触，而是我还没有反应过来。

你永远无法理解金庸先生对我的意义。在你心中，查先生也许是一个大侠，是一个中国文化的弘扬者。但是，在我心中这并不是最重要的。最重要的是什么呢？我问我自己。在这一次金庸馆的浏览中，我被这段文字深深地打动了，那是金庸先生，不，应该是查先生自述一代移民的感受：“此心安处是吾乡。”

我想，没有经历过移民生涯的人，无法感受这一句吧。这是经历了大风大浪之后的人生的淡然；这是一种真正的大侠的处事态度。大家也许不知道，在这个繁嚣的都市里，要把文学梦坚持下来是多么的不容易。岁月的沧桑，生计的窘迫，让多少人走着走着，中途都改了道。在香港，并没有所谓的职业作家，或者说职业作家，我们现在看到的所有功成名就的那些作家们，都是经历了多少的艰难困楚，才最终熬出头的。很多的作家被迫以左手来养右手。一

只手写通俗小说，一只手写学术著作。刘以鬯先生《酒徒》里面所描绘的，是当时的实况。而且，这种情况到现在也没改善多少。一个人要不是怀了对写作的无限热情，和对文化传承的强大使命感，是无法把这几十年漫长的写作生涯坚持下去的。

大隐隐于市

是的，我们每个人心中都有双城，一个是故乡，一个是他乡，也许还有第三座城市，你说是乌托邦也好，你说是理想国也好，你说是桃花源也好。我们需要遨游太虚，我们需要扶摇而上，所以，金庸选择了武侠。在武侠当中，也许你能看到很多东西。你能看到人生哲理，你能看到文化蕴思，你也能看到你自已，你能看到世情的冷暖，这一些都不需我多说。然而，我在他的小说里，还看到了一个倔强的生命。一个移民，在他乡怎么一点一滴地求生存，最后，他，终于成功了。成功背后的辛酸不足为外人道，所以，这位大侠在经历了人生的无数跌宕后，最后选择退出了江湖。虽然我一直盼望着能够见到偶像，但我来香港20多年，却从来没有见过金庸先生，我觉得或许这才是一个最好的方式吧。因为最好的尊重，就是不打搅。在我看来，这位大侠就是如此地大隐隐于市，他把整个武侠王国、整个理想国给了你，自己一个人，悄悄地隐退了。这才是真正的大侠风范吧。

文学的反思

在我们正规的文学史里，好像总是没有武侠小说这一块，我觉得是一件很遗憾的事。我在大学执教的时候，拿到的现当代文学史，以前的似乎都只字不提，现在的好像也只是提上那么一两句。上次我看到一篇文章，提到对重写文学史的呼唤，我觉得说得很有道理。到底什么是“纯文学”？雅与俗如何分野？什么样的作品才是真正伟大的作品？这些都值得我们深思。中国的文学一向具有其复杂性，譬如文学与学术的不可分，经、史、子、集的融汇一体，当然，我在这里不准备作出学

术化的探讨和研究。然而，我们的金庸大侠是不计较这些的，他让无数的人在他的武侠世界里纵横驰骋，在爱恨情仇中悟出许多人生哲理，所谓“黄发垂髫，并怡然自乐”。有多少人的作品，能把文、史、哲融会而贯通？高人也好，雅士也好，古典文学研究者也好，现代文学爱好者也好，无一不能在金庸的作品中得到丰厚的养分。

譬如我吧，因为是个古典诗词研究者，参观他的手稿时，便自然而然去关注这方面的内容。十分欣喜地，我找到一些古典诗词的片断，第一个是在《射雕英雄传》的一个情节中，他提到了欧阳修的词，好像是桃花岛的黄岛主吧，念念不忘地念着欧阳修的词，抄写了一遍又一遍，也许，这正也是金庸自己的写照吧。我愿意设想，明窗净几，或者花朝月夕，我们的文人金庸，雅士金庸，至情至性的金庸先生，就这么酣墨淋漓，或者深情款款地，一遍又一遍地抄录着诗词。这是我的凭空想象？你说里面的人物是我么？是他么？是我又是非我么？我想，金庸小说突破了前人许多小说的框囿，就是他能让几乎所有人，都能在文章中找到心像的投射，这些有的是自觉的，有的是非自觉的。以前，有的小说成了文化符号，而金庸的小说，不单只是几个文化符号，而是已经构筑了一座“文化城市”，乃至“文化世界”，其包揽力，其影响力，至少在武侠这一块，是前无古人的。

除了男性作家，欧阳修、苏轼等人的诗词外(当然，细心的读者不难举出100首金庸用过的诗词，自作的诗词)，另一个令我欣喜的，是金庸先生手录的李清照的文。

我一直想做闺阁诗研究，想不到在这里看到前辈的足迹。我以前一直存有“偏见”，总觉得古典文学与现代文学是不相干的东西，武侠小说与闺阁诗词更是“风马牛不相及”，“雅文学”与“俗文学”当分道扬镳，现在才真正明白，这是多么狭隘和偏执。如金庸先生，他能将古典诗词融化于现代思绪中，古今中外，无所不包，最好的武功原无招式可言，真正的大侠并无门户之见，这难道不是兼济天下的英雄气魄么？而我们的文学史，是不是也应该重写，或者起码应该重新审视了吧？

这次，我发现了一批跟通行本不一样的手稿：

原来，杨过的生母是秦南琴，并非穆念慈；陪伴慕容复的是阿碧，而不是王语嫣；张翠山、殷素素在冰火岛上曾有玉面火猴相伴，陈家洛和张召重在古城对打时，余鱼同曾在旁笛声相和……这些情节，在正式出版时都改掉或者删掉了。

这些人物遇上金庸，是命定的必然；然他们的命运与结局，有时又是那么偶然。在偶然和必然中，生命在交织着，有时我在想：要是阿紫不遇上倪匡，命运又会怎样地改写呢？

是的，我算不上真正的武侠迷。我甚至会把各本书中的人物混串，但是，这重要吗？重要的是，金庸的小说，对于我，对于你，至少是对于那个时代长大的我和

隔，所以游客并不多，俨然桃花源的味道，我喜欢。

你，也许已犹如阳光与空气，早已成了生命的一部分。

旁边是粼粼的河水，绿树掩映，小桥拱碧。映着青山，映着白云，隐隐的褐黄色的瓦，在树丛中，遥遥地能辨认出“金庸馆”三个大字，字是洒脱而又秀丽的，一种寻幽探胜的雅趣扑面而来。

回到出口，我再次细读金庸的自述：“我的故乡是浙江海宁，那里是我的出生地，童年和青少年生活的地方，也是我接受启蒙教育和完成中学学业的地方。”这段话莫名戳中我泪点。

我从没有真真切切地感受到：金庸先生是我的同乡。

是啊，我的同乡。(按：我是浙江人，不过我跟金庸先生不同城。我们这儿，见到一个上海的江苏的就会引为同乡，更何况是真正的浙江人呢。)

我无法向你诉说，要是没有这些卓有成就的前辈作为榜样，像我这样的文学后辈，如何能一步步坚持这条道路？金庸先生是其中一位，还有许许多多前辈，我要在这里一并致敬。

是的，一座城市，需要这样一种人：他们制造传奇。而他们本身，就是传奇。

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。

我很尊敬的一位前辈说：“纪念一个人，最好的方法，就是好好地生活。”

纪念一个作家，最好的方法，就是好好地写作。

不知不觉中，我写了三千字，划了六道横，两个“三”字。你可以想象成一个乾卦，或坤卦。

乾坤之大，唯侠者风流。以此纪念金庸先生。

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。

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

回到出口，我再次细读金庸的自述：

“我的故乡是浙江海宁，那里是我的出生地，童年和青少年生活的地方，也是我接受启蒙教育和完成中学学业的地方。”

这段话莫名戳中我泪点。

我从没有真真切切地感受到：金庸先生是我的同乡。

是啊，我的同乡。(按：我是浙江人，不过我跟金庸先生不同城。我们这儿，见到一个上海的江苏的就会引为同乡，更何况是真正的浙江人呢。)

我无法向你诉说，要是没有这些卓有成就的前辈作为榜样，像我这样的文学后辈，如何能一步步坚持这条道路？金庸先生是其中一位，还有许许多多前辈，我要在这里一并致敬。

是的，一座城市，需要这样一种人：他们制造传奇。而他们本身，就是传奇。

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。

我很尊敬的一位前辈说：“纪念一个人，最好的方法，就是好好地生活。”

纪念一个作家，最好的方法，就是好好地写作。

不知不觉中，我写了三千字，划了六道横，两个“三”字。你可以想象成一个乾卦，或坤卦。

乾坤之大，唯侠者风流。以此纪念金庸先生。

回看射雕处，千里暮云平。

▼ 金庸题字

